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醫院管理局藥物名冊公眾諮詢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報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藥物名冊的公眾諮詢工作。

**背景**

2. 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會議上，當局曾向委員闡述在公立醫院系統內推行統一藥物名冊的建議。制訂整個醫管局適用的藥物名冊，主要目的是藉着統一所有醫管局醫院和診所的用藥及藥物政策，確保病人可公平地獲處方具成本效益、並經驗證具療效及安全的藥物。

3. 醫管局於二月一日至四月三十日期間，曾就有關建議進行為期三個月的公眾諮詢工作。藥物名冊的初稿已於二月十八日向公眾公布。

**公眾諮詢**

4. 在三個月諮詢期內，醫管局採取了多項措施徵詢各主要有關組織和人士的意見，包括病人組織、醫學界、藥劑業、學術界、社區組織，以及市民大眾。這些措施包括：

- 到訪全港 18 個區議會，向區議員闡述建議和收集他們的意見；
- 舉辦／出席論壇和研討會，向社會各界解釋引入藥物名冊的目的和推行原則，並收集他們的意見；
- 編制藥物名冊的資料單張，除上載互聯網供市民瀏覽外，亦擺放在各公立醫院、專科門診診所、普通科門診診所和民政事務總署轄下各諮詢服務中心，供市民索閱；
- 在醫管局總部舉行有關藥物名冊的展覽；以及
- 設立 24 小時電話熱線，解答市民的查詢並收集他們的意見。

此外，當局與醫管局的代表曾在衛生事務委員會三月八日的特別會議上，與十多個病人組織會面。

5. 在四月三十日諮詢期完結時，醫管局共收到各有關組織和人士(包括立法會議員、區議員、各個政黨、病人組織、香港醫學專科學院、專業團體、社區組織、有關行業的從業員和個別市民)所提交接近 100 份的意見書。醫管局的電話熱線也接獲約 300 個來電。

### **公眾意見摘要**

6. 醫管局對不同場合收集到的意見、意見書和電話表達的意見，均審慎詳細研究、考慮。整體而言，各界普遍贊同醫管局統一公營醫院和診所藥物名冊的建議。市民大多接納有關建議的理念，以及醫管局制定藥物名冊時所依據的主要原則，包括循證醫學、合理使用公共資源、目標補助及機會成本考慮等。

7. 各有關方面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以及醫管局的回應現撮錄於下表：

<b>意見和關注事項</b>	<b>醫管局回應</b>
<b><u>藥物名冊的名稱</u></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香港醫學會及其他幾個專業團體贊同有需要統一公營醫院及診所現時的藥物使用方法。不過，他們認為“標準”一詞可能令人誤以為醫管局藥物名冊是行業及／或專業的標準。</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醫管局會刪除“標準”一詞，並將名冊定名為“醫院管理局藥物名冊”。</li></ul>
<b><u>名冊上的藥物</u></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有意見指醫管局應將所有經驗證具療效的藥物納入名冊，有些則關注引入名冊可能對長期病患者、長者和弱勢社羣帶來經濟壓</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醫管局理解社會人士，特別是病人組織的關注。不過，沒有公營機構或醫療保險體系能夠供應所有市面出售的藥物或發還購買這些藥物的</li></ul>

意見和關注事項	醫管局回應
<p>力。此外，亦有建議醫管局應資助昂貴藥物，如治癌藥物，並將有價格較低的代替品的藥物(如降血壓藥物)列作自行購買的藥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病人團體認為在政府尚未制定可持續發展的醫療融資方案前，應將更多藥物列作標準藥物或納入安全網。</li> <li>● 在評估某藥物的成本效益方面，有建議認為醫管局應考慮長遠而言病人和社會須付出的總醫療成本／社會成本，而不應單單計算該藥物的成本。</li> <li>● 要求在某類藥物中加入或剔除特定藥物，並建議根據個人經驗擴闊用藥指引。</li> </ul>	<p>費用。市面供應的藥物數目繁多，藥物成本，以至臨床效益、治療功效和副作用方面的醫療驗證均大有不同。每間醫護機構都有責任制訂並經常檢討本身的藥物名冊，以確保醫療工作維持良好水平，為病人提供妥善的治療，並合理使用資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治療急性疾病及慢性疾病的藥物，包括昂貴藥物，均已載於藥物名冊和納入標準收費內。因此，有關建議對長期病患者、長者和弱勢社羣的影響不大。</li> <li>● 一如以往，醫管局將繼續引進各種經驗證具療效的新藥物。</li> <li>● 鑑於醫療科技發展迅速，名冊須不斷檢討更新。當局定期檢討名冊時，會參考各界對名冊內提出的寶貴意見。</li> </ul>
<p><b>界定病人需要撒瑪利亞基金經濟援助的評審準則</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求當局檢討現時界定病人為難以負擔昂貴藥物的評審準則，並提高資產審查的透明度。</li> <li>● 有意見認為現行的準則流於主觀含糊，不能幫助需要購買極度昂貴藥物的家庭，建議當局在進行經濟狀況調查時，應考慮家庭的基本開支。</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醫管局同意應就處理有關資產審查的申請事宜，訂立一個更具透明度的機制。</li> <li>● 醫管局會檢討現時撒瑪利亞基金資助有需要的病人購買藥物的評審準則。醫管局會與社會福利署共同制訂一套更為精確的評審準則，並邀請病人代表參與有關工作。</li> </ul>

意見和關注事項	醫管局回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會根據申請人可動用的資源(即從病人的家庭收入和儲蓄中減去基本開支後), 以及購買藥物所需的費用, 決定申請人的負擔能力。</li> </ul>
<p><b><u>可持續的安全網</u></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擔心撒瑪利亞基金長遠無力應付不斷增加的財政需求。</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已獲財務委員會批准, 向撒瑪利亞基金注資 2 億元, 應付直至二零零六至零七年度的預計撥款需求。當局計劃在現正進行的醫療融資和醫管局資助安排的計劃和討論中一併研究基金的長遠撥款安排。另一方面, 醫管局亦會尋求新的私人捐助。</li> </ul>
<p><b><u>向無力負擔僅經初步醫療驗證藥物的病人提供支援</u></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病人組織和市民建議當局協助病人購買僅經初步醫療驗證的藥物(例如某些治癌藥物)。這類藥物不屬藥物名冊或撒瑪利亞基金涵蓋的藥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醫管局會着手結合社會各界的力量, 為這些病人制訂支援措施。例如, 醫管局現正與個別藥商洽談為這些病人提供協助的可行性。此外, 醫管局亦正與保險界磋商, 研究可否引入方便病人選用藥物的新保險計劃。</li> </ul>
<p><b><u>設立定期諮詢機制以檢討藥物名冊</u></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病人和社區組織希望能夠參與定期檢討藥物名冊的諮詢機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醫管局一直與病人組織保持定期溝通, 藉以了解和回應他們關注的事項。醫管局會</li> </ul>

意見和關注事項	醫管局回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些則認為制訂／檢討藥物名冊的過程必須具透明度。至於因改動藥物名冊而受到影響的病人，應讓他們有機會表達意見。</li> </ul>	<p>進一步加強這個定期溝通機制，以徵詢他們作為用家的意見；日後進一步檢討標準藥物名冊時，亦會審慎考慮他們的意見。</p>
<p><b>藥物教育</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病人組織、專業團體和廣大市民一致認同推廣藥物教育的重要性。他們並特別提出，醫管局、藥劑業和病人組織應攜手教育市民適當和妥善使用藥物的方法、選擇現有藥物治療的權利、自費購買藥物的途徑，以及如何作出明智的選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醫管局一直與病人組織和藥劑業積極合作，舉辦一藥物教育活動。</li> <li>● 醫管局會與專業團體合作，向病人以至市民大眾加強藥物教育，以增強公眾對適當和有效使用藥物的整體知識。這些教育活動包括派發海報及單張；加強社區藥房的藥物輔導計劃；每月舉行藥物教育工作坊；以及建立藥物資訊網站。</li> </ul>

意見和關注事項	醫管局回應
<p><b>病人自費購買藥物的供應安排</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於名冊以外藥物的供應安排，社會人士意見紛紜。大多數病人組織和區議會都認為醫管局應代病人採購自費購買的藥物，理由是醫管局能夠通過大量購買而爭取到較優惠的價格，而此舉更能確保藥物供應不斷，而質素和安全也更有保證。</li> <li>● 另一方面，私營醫療機構則主張病人自費藥物應由私人市場供應，以形成市場力量，確保取得優質的服務和合宜的價錢。此舉亦可藉着社區內的藥劑師所提供的諮詢服務，促進藥物教育。</li> <li>● 有些人關注若由醫管局供應病人自費藥物，會加重醫院職員的工作量。</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醫管局的首要目標是保障病人的最佳利益。病人購藥的方便程度、藥物供應的質素、合理的價格，以至公平的競爭，均為重要的考慮因素。</li> <li>● 由於社會上未能就此事取得明確共識，醫管局會繼續與有關人士再作討論，評估不同方案的利弊。</li> <li>● 在這期間，醫管局建議採用循序漸進的方式，向病人供應以下若干自費購買的藥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容易從市面買到的藥物；</li> <li>— 撒瑪利亞基金所涵蓋的藥物；或</li> <li>— 為方便運作而需要提供的藥物，例如住院病人和日間留院病人需要使用的藥物。</li> </ul> </li> <li>● 醫管局會在名冊推行後繼續密切檢討市場上的發展，並以互動方式收集有關人士的意見。</li> </ul>

## **推行藥物名冊**

8. 醫管局暫定分階段推行醫管局藥物名冊。首先在二零零五年七月中開始在新界東聯網推行，然後在隨後數月陸續擴展至其他醫院聯網。醫管局會按步就班推行藥物名冊，以減低對病人造成的影響。

## 徵詢意見

9. 請委員備悉本報告內容。

醫院管理局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二零零五年六月